

保安範疇  
2021 年施政方針引介發言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

各位議員：

2020年，澳門經受了新冠肺炎疫情的重大考驗和挑戰，保安範疇全面執行特區政府的整體防疫部署，同時持續防範和打擊各類犯罪及不法行為，社會治安持續保持穩定。

2021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全球和區域安全形勢、新冠肺炎疫情對社會經濟民生造成的損害和後續負面影響，保安範疇將繼續貫徹行政長官“協同奮進，變革創新”的施政理念，採取更前瞻、更果斷的治理措施，積極協助特區政府全力推進維護國家安全體系建設，依法逐步落實現代民防管理，加強警隊的剛性管理和柔性關懷，不斷深化社區警務，持續推進構建智慧警務體系，進一步推動通關便利化，為澳門的可持續發展構建更堅實的安全保障。

## 第一篇 總體國安篇

2021年，在行政長官的領導下，保安範疇將繼續藉參與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下稱“國安委”）及網絡安全委員會，全力協助行政長官進行決策，做好相關政策執行的工作協調，與行政法務範疇緊密合作，研究優化其他國安配套法律，根據總體部署，適時推動立法。

2021年初實現司法警察局保安廳及轄下四個處級附屬單位、恐怖主義罪案預警及調查處及網絡安全處的全面運作。持續健全為開展國安執法及支援國安委和網絡安全事故預警及應急中心的運作所需的內部運作機制。及早開展研究，為建立符合現代反恐工作機制適時提出組織及資源配置方面的優化方案。

繼續承辦特區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活動，利用各種傳播媒介發佈國安專題文章，以及轉載各類國安消息和相關活動資訊，致力拓寬受眾層面。

將繼續透過青年培訓計劃、校園宣傳推廣、主題體驗及交流活動，向青年學生傳達有關國家安全的訊息，培養其家國情懷及社會責任感。

密切注視周邊安全情況，全面開展風險評估和情報搜集，嚴密監控海上、沿岸及口岸的安全狀況，加強與粵港執法部門的聯繫與合作，協同防範外部勢力的滲透干預和暴恐份子的破壞活動。做好防範和應對，確保第七屆立法會選舉順利舉行。

## 第二篇 前瞻執法篇

將透過加強對大數據的應用，做好安全形勢的科學準確的分析評估，前瞻制定反應策略，強化預測、預警及預防各類風險的能力，嚴厲打擊任何嚴重犯罪活動，遏止一般違法犯罪現象，進一步增強市民和遊客的安全感。

因應特區政府已經初步選定危險品永久儲存倉建設用地，我們將在明年1月開展《危險品監管法律制度》的公開諮詢工作，並持續統籌推動後續立法程序，爭取明年內啟動立法。同時，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加大對危險品的監管和巡查力度，盡最大努力減少社區安全隱患。配合相關範疇有關燃料中途倉的搬遷規劃、選址與建設工作。

《樓宇及場地防火安全的法律制度》法案已送交立法會審議，我們將全力配合跟進立法會的審議工作。

繼續與粵港警方加強情報交流與訊息互換，開展三地聯合打黑的“雷霆”行動，強化反恐合作，嚴厲打擊各類跨境犯罪和有組織犯罪活動，維護區域治安穩定。

### 第三篇 民防創新篇

配合《民防法律制度》及《民防法律制度施行細則》的實施，推動民防工作的重大革新，強化社會各方對突發公共事件的預防意識、預警能力、執行能力和應急能力，構建政府對民防行動強而有力的事前預警、事中應急及事後恢復的現代民防工作模式。

重組警察總局的組織架構和資源配置，以有效履行民防管理的法定職責。警察總局正對現有的《民防總計劃》及專項應變計劃進行全面修訂，以符合《民防法律制度》規定的要求，實現政府對民防行動的高效統籌。

警察總局於 2021 年首季展開招募民防志願者，並為其安排合適的培訓課程，使其具備條件協助民防宣傳工作及參與力所能及的民防行動。

在“應急指揮應用平台”增加民防志願者管理系統，為民防行動中心更好地掌握志願者資源、合理高效統籌志願者的民防行動提供技術支撐。推動更多民防架構成員將相關系統訊息接入“應急指揮應用平台”，聯同民防架構成員開辦培訓課程，使成員更熟悉該平台操作技術及功能應用。將啟動第二階段資源數據管理子系統使用規劃，逐步建設足以支撐民防體系的聯動指揮及在惡劣環境下保障民防架構成員有效通訊的智慧民防系統。

“水晶魚 2021”大型颱風演習計劃將於 2021 年 4 月份

舉行，藉以強化民防架構與社會大眾之間應對颱風的溝通及協作能力。

各部隊及部門將加大利用各種網絡社交平台進行宣傳教育，聯同民防架構成員，透過走訪社區、演習、街頭宣傳、舉辦座談、交流會、活動攤位，以及邀請社會團體及學生參觀民防行動中心等途徑推廣民防資訊，提升市民於災害發生時與民防架構部門的合作意識及自救能力。

#### 第四篇 剛柔管理篇

保安當局高度重視人員的專業操守和執法表現，持續透過各項措施，強化人員管理，堵塞監管漏洞，深化人員的守法意識，配合柔性管理舉措和警隊文化建設，凝聚人員對警隊的歸屬感和認同感，激勵人員團結向上及不斷進步，以建設嚴守法紀、廉潔公正的執法團隊。

持續強化執行剛性警務管理，加強與澳門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紀律監察委員會（下稱“紀監會”）、廉政公署及審計署等機構的合作，接受社會各界和市民大眾的監督。倘發現人員涉及違法違規行為，必定依法嚴肅處理，透過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警鐘長鳴”欄目公佈人員違法違規個案，持續提高紀律管理的透明度。

繼續採取“以警為本”的管理方針，重視各部隊及部門上下級的溝通，透過多種方式增進彼此之間的互動、尊重及信任。同時，持續透過舉辦各種有益身心的文娛康體活動，提升人員的合作和團隊精神，展現正面積極、主動為民的現代警隊文化。

繼續與其他地區的警務部門舉辦不同類型警學研討活

動，加深區域間警務技術交流。定期出版《澳門警察》、《刑偵與法制》等雜誌，鼓勵警學理論研究，分享學術經驗，培養學術思維，以提升整體警學理論水平。

## 第五篇 智慧警務篇

為配合特區政府“智慧城市”和“安全城市”的總體發展規劃，各部隊及部門將繼續全面推進智慧警務的應用建設工作，進一步提高對各類安全態勢的研判預測和防範應對能力。

警察總局對“天眼”首四階段的運作進行整體性評估，確保項目在整體的規劃、建設、管理、應用和監督等方面得到持續優化，並開展對“天眼”系統第五、六階段建設的研究，逐步將“天眼”佈局延伸至港珠澳大橋人工島、青茂口岸及新發展區域。將總結從“天眼”首四階段選取 200 支鏡頭的錄像進行後台人臉識別和車牌智能識別功能測試的成效，確保有關技術在嚴格守法的前提下得到應用。

司法警察局將持續優化網絡安全事故預警及應急中心網絡安全態勢感知系統的各項功能，按照網絡安全技術規範的要求，協助本澳關鍵基礎設施營運者加強網絡安全維護，有效應對網安事故和惡意網絡攻擊。將聯同兩至三個行業的監管實體和營運者共同舉行網絡安全事故演習，提升本澳應對網絡安全事故的總體能力和水平。

海關將不斷完善海域智能監控系統的 13 個監控點建設，利用該系統實現對沿岸海域進行全域可視化監控。在此基礎上，透過海上行動指揮中心的統一調度，結合海上及沿岸巡邏隊伍、無人機隊及海上特勤隊的執勤形成的新型巡邏模式，對本澳沿岸偷渡犯罪黑點進行無間斷監控。

## 第六篇 警民聯動篇

促進警民之間的良性互動與緊密合作，是保安當局始終不變的重點工作。

2021年，保安範疇將在行政長官的領導下，堅持以民為本，繼續“聽民意、解民憂、保民安”，持續深化警民間的溝通與聯動，有效拓展警民互動形式，不斷完善警務執行細節，同時，主動宣講，真誠回應，及時為民解惑，誠懇接受媒體的監督，推動警、記、民三方配合，互相促進，致力將警民關係提升至更高水平。

各部隊及部門持續深入社區與社團和居民溝通交流，並與物流業、口岸客運、工商業界、教育界、大廈居民及物業界等保持緊密合作。同時，透過出席電台及電視時事節目等形式，廣泛推介保安範疇的施政措施，聽取市民及社會對施政工作的意見和建議，並及時、公正處理公眾反映的問題，使警民合力達至更佳的安全治理效果。

不斷擴大現有社區警務機制的規模，與團體及業界開展宣傳教育活動，提高市民的防範意識，同時持續強化各機制聯絡主任的專業知識，以更有效地發揮社區聯絡機制的作​​用，共同維護社區治安環境。

繼續與澳廣視聯合辦好《警民同心》節目，善用各種社交媒體，逐步擴大發放防罪資訊及最新警情訊息的範圍，持續開展各類青年計劃。舉辦多元宣傳教育及互訪交流活動，增進警民之間的合作與互動。

適時評估和完善與傳媒的溝通機制，對傳媒工作給予最大程度的配合和便利，持續以新聞發佈會及案件現場採訪的

方式向傳媒發佈案件資訊，確保傳媒及時獲得準確的資訊並傳遞給公眾。

## 第七篇 便利通關篇

青茂口岸預計於 2021 年第二季完成整體建設，保安當局將按口岸建設情況適時安裝 100 條自助查驗設備，聯同珠海相關部門進行聯調聯試及通關壓力測試，以及開展消防演習及應對口岸突發事件聯合演練，確保青茂口岸通關後高效、安全運作。

海關在橫琴新口岸應用人工智能設備檢查入境旅客行李，增加關檢的客觀性、公平性及便捷性，並與內地海關合作，採用“執法互助、便捷通關”監管模式，利用互換“正面清單”合作，提升通關效率。橫琴新口岸第二階段永久客貨車通道啟用後，來往珠澳兩地的車輛通關將採用“一站式”驗放，珠澳兩地邊檢及海關將透過各項合作，實現“共享設備，互通訊息”貨車通關模式。

已經完成的《出入境管控、逗留及居留的法律制度》法案結合警務部門在執法過程中發現的漏洞和困難，以及服務經驗，提出一系列預防出入境相關違法行為的措施，不但能震懾不法份子，更能有效打擊非法入境、逾期逗留、虛假結婚、虛假聘用，以及預防和打擊恐怖主義等犯罪活動。我們將全力推動立法程序。

出入境部門籌備推出新款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以加強證件的防偽性、實用性及安全性。海關將啟用電子車輛邊境通行證，推出網上辦理及簽發車輛邊境通行證手續服務，提供更多電子支付方式，為企業和市民提供網上服務統一入口，推出大額現金網上申報服務，全面落實便民措施。

## 第八篇 合作懲教篇

2021 年，懲教管理局持續加強隊伍建設、嚴格獄政管理、構建智慧懲教、推動監獄工程、協助社會重返，以有效履行法定職責。

繼續嚴格執行保安崗位責任制，並借助科技設備，加強維護監獄的安全秩序。持續與紀監會及相關執法機關建立更緊密的通報及合作機制，鞏固人員持廉守正的專業操守，依法嚴肅處理違法違紀行為，致力維護隊伍的專業形象及公信力。

新監獄第三期工程預計 2022 年第二季竣工。懲教管理局將繼續全力配合工務部門推進新監獄工程及附屬戶外設施工程的建設。

加強監獄的安全管理，繼續推進研究開發“在囚人風險評估系統”和“在囚人綜合評估系統”，在監獄擴大高清攝像鏡頭的覆蓋範圍。舉辦不同類型突發事故演習和應對外來衝擊保安事故演練，加強各部門的應對協作能力。

推動《獄警隊伍職程人員通則》法律及《懲教管理局的組織及運作》、《獄警隊伍人員的開考、培訓課程及實習制度》行政法規的修改程序，力爭 2021 年完成上述工作。

繼續與相關部門、社會服務機構及社團合作，為在囚人提供教育課程、各類職業培訓及釋前就業計劃，增強在囚人重返社會的競爭力。持續舉辦工作坊、普法講座、家庭支援計劃及文康親子活動，強化在囚人及院生的守法意識，學習感恩、關愛和回饋社會，使全社會支持及接納在囚人及院生重建新生。

## 第九篇 金融執法篇

金融情報辦公室將持續與跨部門反清洗黑錢及反恐怖融資工作小組成員密切溝通，及時掌握最新威脅，制定前瞻的預防措施，並按照本澳整體經濟環境及主體產業的獨特性，持續檢討和修訂相關業界指引，邀請外地專家來澳進行分享交流或培訓活動，進一步提升本澳相關領域人員的專業知識，以更有效的策略預防及打擊清洗黑錢犯罪。

金融情報辦公室與跨部門資金流研究專項工作組將繼續密切監察清洗黑錢、恐怖融資、大殺傷性武器擴散融資和不尋常資本流動的趨勢，特別針對現金交易、博彩相關交易及另類匯款系統進行監控和調查。海關、司法警察局及金融情報辦公室亦展開情報合作，持續通過互聯系統和通報機制，排查跨境攜帶大額現金和票據的個案，減低本澳整體的清洗黑錢風險。

主席閣下，各位議員，保安範疇全體人員在行政長官的領導下將繼續開拓進取，變革創新，以底線思維和憂患意識，密切關注、周密評估影響國家及本澳安全的各種不穩定因素，提高防範和化解重大風險的能力，確保在維護國家安全、防災減災、社會治安、通關管理，以及金融安全等方面的措施和部署得以有效落實，努力實現特區政府建設“安全城市”的目標。

多謝各位的耐心聆聽！我和各位同事準備聽取各位的寶貴意見，並回答各位提出的問題。

謝謝大家！